

就加強文化藝術軟件及培育人才的措施，離島區議會有以下的意見：

- (1) 本會非常重視藝術人才的培養，期望政府能為各區藝術團體提供支援，協助推廣文化藝術的工作。
- (2) 現時政府對某些藝術團體提供一些經費的支援是恰當的做法，但政府也需要定時檢視這些團體的功能，如有需要，應吸納更多其他新興的團體，讓他們也可以扮演推廣文化藝術的角色。
- (3) 凡獲撥款的藝術團體，應定時到各學校或在地區推廣文化藝術，讓市民大眾能有更多機會欣賞到精彩的文化藝術活動。
- (4) 如情況許可，康文署應在日間提供一些免費或廉價的文化藝術活動，讓學童可以到場欣賞，並加入工作坊，讓學童可以從中感受到文化藝術的一點知識和技能。
- (5) 政府應定期舉辦各類文化藝術活動，鼓勵學校或地區團體參與，從而培養更多年青人投入文化藝術工作。

梁兆棠區議員
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